

烟台开元模具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、高级管理人员辞职公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、准确和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，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、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。

一、辞职董监高的基本情况

(一)基本情况

本公司董事会于2018年7月3日收到董事、副总经理、财务负责人李华递交的辞职报告。该辞职董事、副总经理、财务负责人持有公司股份1,080,000股，占公司股本的6.00%。李华辞职后不在担任公司其它职务。

(二)辞职原因

李华女士因个人原因辞去董事、副总经理、财务负责人职务。

二、上述人员的辞职对公司产生的影响

(一)对公司董事会成员人数的影响

李华的辞职导致公司董事会成员人数低于法定最低人数。

按照《公司法》、《公司章程》的有关规定，其辞职的生效时间为公司股东大会补选出董事的当日。在补选出新的董事就任前，其仍继续履行董事职责。

(二) 对公司生产、经营上的影响

李华女士在职期间担任公司董事、副总经理、财务负责人职务，在其离职后财务负责人职务暂由杨萍代为履行，在选任新的董事之前，李华女士会继续履行董事职务，所以其辞职后不会对公司的生产、经营产生重大不利影响。

公司董事会对李华担任公司董事、副总经理、财务负责人期间对公司经营发展所做出的贡献表示由衷感谢。

三、备查文件

《李华的辞职报告》

烟台开元模具股份有限公司

董事会

2018 年 7 月 5 日